

# 薛城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薛应急发〔2026〕6号

## 关于印发 2026 年度安全生产 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

局属各科室（单位）：

《薛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薛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6年2月14日



# 薛城区应急管理局

## 2026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依法履行应急管理监管执法职责，规范监管执法行为，提高监管执法效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应急管理部关于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执法行为的通知》以及《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应急管理监管执法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

### 一、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执行省、市、区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切实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全面深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增强安全生产法治观念，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生产保障。

## （二）工作目标

以提高监管执法效能为主题，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精准执法为主线，以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为重点，以防范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为目标，不断加大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力度，严查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做到依法执法、严格执法、规范执法，实现“五个100%”和“一个零”：即对纳入计划的主要工作任务完成率达到100%，对纳入计划的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覆盖率达到100%，对生产经营单位开展监督检查“扫码入企”报备率达到100%，对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查处率达到100%，对直接实施的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案件办结率达到100%，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案件败诉率为零。

## （三）主要任务

1.统筹管理，全面强化执法联动。由执法大队统筹负责，统一安排部署执法行动，统一规范执法事项，对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开展执法检查 and 镇街连片区联合执法。持续健全完善“一单两库”（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执法检查企业名录库、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严格执行“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执法机制，加强与公安、气象、消防等部门的联动执法，及时向社会公布“双随机”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2.明确职能，做好分级分类监管。按照企业安全生产分类分级的要求，明确监管企业分类分级情况，并根据“一家企业原则上对应一个层级执法主体”的原则，加强与市应急局2026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衔接，明确重点检查企业名单和一般监督

检查企业名单，科学进行分级分类执法检查，避免出现重复执法、交叉执法、多头执法。

3.强化监督，规范涉企执法行为。对接涉企行政检查“一张网”系统，使用“鲁执法”平台做好执法检查事前报备、扫码入企、检查留痕、全程记录。公开执法检查事项和执法检查标准，实行动态管理，开展“清单化”精准执法，推动企业照单履责。推进包容审慎柔性执法，坚持过罚相当，规范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对轻微违法依法包容免罚，避免违法裁量、随意裁量。开展自查监督，坚决制止运动式执法、“一刀切”执法、简单粗暴执法、野蛮执法、过度执法、机械执法、逐利执法等不作为乱作为问题。

4.把握重点，突出严格精准执法。一是突出重要时间节点。在全国两会、“五一”劳动节、中秋国庆前后，按照省、市、区统一部署，开展省市县联合执法，聚焦危化品、非煤矿山和工贸领域重点企业，严查重大事故隐患和主要负责人履职等情况，助推企业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二是突出重点领域。紧盯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和工贸高危领域，深化重大危险源、重点高危工艺、违规电气焊作业和违规施工、有限空间作业、预防高处坠落及企业外包施工等环节的安全监管执法，严查重大事故隐患。

## 二、监督检查的方式、内容、措施和频次

### （一）监督检查方式

1.加大对重点监管行业领域企业监督检查力度。按照“一

重点全覆盖”和分类分级执法要求，在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金属冶炼以及粉尘涉爆、涉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等重点行业领域明确区级重点检查企业，实现监督检查计划企业检查完成率100%。

2.加强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严格监督检查，严厉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认真落实行政处罚措施，提高企业违法成本，督促企业压紧压实主体责任。

3.强化监督检查。严格执行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结合不同时期检查重点，抽取镇街其他企业，制定月执法计划，实施执法检查，进一步加大对监管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

## （二）监督检查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应急管理部《应急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山东省应急管理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山东省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集中执法标准》《山东省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2024年版）》及《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等内容开展监督检查。具体检查时，根据专项活动通知和检查重点提前制定现场检查方案，做到检查内容规范。

## （三）监督检查措施

按照职责分工，对监督检查计划范围内的生产经营单位执行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情

况进行监督检查。坚持说理式执法，推动生产经营单位自觉配合开展安全检查，主动暴露问题，虚心接受建议，及时整改到位。坚持问题导向，根据生产经营单位特点、安全风险及日常突出问题，提前进行“风险画像”，精准制定检查事项，扎实开展高质量的安全生产检查。坚持严格检查，对安全隐患要实行“一次告知、全程跟踪、及时复查”，推动闭环整改。对违法行为依法采取现场处理、行政强制、行政处罚等措施。

#### （四）监督检查频次

统筹安排工作计划，可结合集中执法、日常监管、业务指导和上级安排的其他任务等一并进行；对重点监督检查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合理确定监督检查的频次，一般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监督检查；对一般监督检查企业，每年进行一次监督检查。对同一企业实施行政检查的年度总频次不超过《应急管理部关于严格规范安全生产执法行为的通知》中规定的上限。

### 三、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监督检查工作日测算

#### （一）行政执法人员数量测算

区应急局机关行政编制 8 名，在册人员 8 人，其中持有行政执法证件的人员 4 人，占在册人员的 50%；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事业编制 18 名，在册人员 12 人，其中持有行政执法证件的人员 12 人，占在册人员的 100%。根据《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薛城区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室字〔2019〕57 号）

规定，区应急局内设机构及所属事业单位中，承担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职责的人员有13人，持证人员13人，持证比例为100%。根据《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第八条关于“纳入计算行政执法人员数量的比例，县级安全监管部门不得低于在册人数的80%”的规定，区应急局实际纳入计算的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为 $13 \times 80\% \approx 10$ 人。

### （二）总法定工作日测算（2480个）

总法定工作日=全年法定工作日×执法人员数量=248天×10人=2480个。

### （三）其他执法工作日测算（约需950个）

- 1.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200 个工作日。
- 2.配合实施行政许可 50 个工作日。
- 3.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 30 个工作日。
- 4.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 90 个工作日。
- 5.参加有关部门联合执法 50 个工作日。
- 6.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登记、备案 50 个工作日。
- 7.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 50 个工作日。
- 8.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 40 个工作日。
- 9.完成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应急部门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 390 个工作日。

### （四）非执法工作日测算（约需630个）

- 1.机关值班工作日为 360 个工作日。

- 2.参加会议学习、培训、考核、会议 80 个工作日。
- 3.检查指导下级应急部门安全生产工作 40 个工作日。
- 4.参加党群活动 100 个工作日。
- 5.病、事假 20 个工作日。
- 6.法定年休假 30 个工作日。

(五) 监督检查工作日测算 (约需 900 个)

监督检查工作日=总法定工作日 (2480 个)-其他执法工作日 (950 个)-非执法工作日 (630 个)=900 个工作日。其中:

1.重点检查工作日 (约需 316 个工作日)

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检查约需:  $11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次}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44 \text{ 个工作日}$ 。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一室检查约需:  $40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次}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160 \text{ 个工作日}$ 。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二室检查约需:  $11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次}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44 \text{ 个工作日}$ 。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三室检查约需:  $7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次}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28 \text{ 个工作日}$ 。

应急指挥室、科技和信息化室配合检查约需:  $10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次}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40 \text{ 个工作日}$ 。

2.一般检查工作日 (约需 164 个工作日)

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检查约需:  $5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次}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20 \text{ 个工作日}$ 。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一室检查约需： $20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次}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80 \text{ 个工作日}$ 。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二室检查约需： $5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次}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20 \text{ 个工作日}$ 。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三室检查约需： $5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次}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20 \text{ 个工作日}$ 。

应急指挥室、科技和信息化室配合检查约需： $6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次}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24 \text{ 个工作日}$ 。

### 3. 办理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案件工作日（约需 420 个工作日）

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案件按全年 30 起计算，每次需 2 人以上持证执法，立案、调查取证、合法性审查、行政处罚告知、行政处罚听证告知、法制审核、行政处罚集体讨论、案件处理呈批、行政处罚决定、文书送达、结案、案卷整理归档等约需 7 个工作日左右完成，约需  $30 \text{ 起} \times 2 \text{ 人} \times 7 \text{ 个工作日} = 420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局属各室、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以上执法和非执法工作日按照前三个年度的平均值测算，具体执行中会有所出入。

## 四、监督检查的生产经营单位

按照《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的通知》要求的重点检查单位和一般检查

单位范围，结合工作实际，确定重点监督检查企业 69 家，一般监督检查企业 35 家，共计 104 家。具体监督检查企业名单见附件。

## 五、工作要求

（一）科学组织，严格落实监督检查计划。按照上级工作要求，加强与市局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衔接，明确检查事项和检查企业名单、检查频率，优化信息共享，从源头上遏制乱检查，杜绝重复检查、随意检查。局属各室、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抓好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的实施落实。各镇街应急安全保障中心要积极配合区应急局执行好年度监督检查计划。

（二）规范执法，严格规范监督检查程序。执法人员在执行监督检查任务时，要严格执行执法检查计划报备、提前告知、扫码入企。要严格按照《山东省安全生产集中执法检查工作规范》开展检查，必须 2 人以上共同参加，出示有效的行政执法证件。要严格落实现场检查规定，实行“启动会+现场执法+沟通会+总结反馈”模式，严格执行行政执法程序，规范制作执法文书，并由被检查单位主要负责人或现场负责人和执法人员签名后存档。要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和执法公示三项制度，实现执法信息公开透明、执法全过程留痕、执法决定合法有效，坚决落实执法检查“五个当场”、闭环管理“三到位”、行政处罚“四个一律”。要采取包容审慎柔性监管方式，对轻微违法实施不罚、从轻或

减轻处罚，对严重违法行为依法采取“一案双罚”等措施，对涉嫌安全生产犯罪的，应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

（三）严守纪律，树立良好执法形象。要按照“忠诚担当、雷厉风行、实在实干、竭诚为民”的作风要求，坚持原则、忠于职守、真抓实干。要加强涉企执法监督，坚决防止逐利检查、任性执法，坚决遏制乱罚款、乱查封、乱停产等行为，对发现违法或者不当的行政执法行为，及时予以纠正，确保权力正当行使。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守法纪红线，严守道德底线，廉洁自律，秉公执法。要认真落实廉政承诺制度，加强执法人员和安全专家管理，严格遵守现场检查工作纪律，切实做到“五个必须”“五个严禁”“八个不得”，杜绝各类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树立应急部门良好执法形象。

上级工作部署和其他不可预见情况等因素与本计划冲突时，本计划可进行相应的调整与变更。

附件：区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附件：

## 区应急管理局 2026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企业名单

### 一、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检查企业名单（16 家）

#### （一）重点监督检查企业（11 家）

1. 枣庄市银牛面业有限公司
2. 枣庄金恒食品有限公司
3. 山东中力高压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4. 山东智赢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5. 山东韦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 山东海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 协氢（枣庄）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8. 山东余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 锐钻工业装备（山东）有限公司
10. 枣庄市猛立通用风机制造有限公司
11. 山东佳好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 （二）一般监督检查企业（5 家）

1. 枣庄市尼晨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2. 山东鲁诺包装有限公司
3. 山东泓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枣庄市开利机械有限公司

5.枣庄市大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一室监督检查企业名单（60家）

### （一）重点监督检查企业（40家）

1.枣庄群鑫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枣庄众润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含尚庄村北矿）

3.山东鑫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含梁山矿）

4.启华安全防护用品（枣庄）有限公司

5.中金液压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6.山东晟达菲尔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枣庄北方制冷机械有限公司

8.山东恒立风机有限公司

9.山东立源智能冷却系统有限公司

10.枣庄广源食品有限公司

11.枣庄海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2.枣庄市浩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山东裕丰酒业有限公司

14.山东华帅包装有限公司

15.枣庄海友食品有限公司

16.山东食裕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山东奥瑞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18.奥瑞金（枣庄）包装有限公司

19. 中科智能（山东）有限公司
20. 山东儒亿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 枣庄七星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2. 嘉源智能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23. 天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4. 枣庄市彤辉纸制品有限公司
25. 山东星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 山东源丰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27. 山东华凯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8. 山东鹏飞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29. 山东誉扬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30. 山东鑫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 山东太乙食品有限公司
32. 枣庄博胜活性钙有限公司
33. 枣庄福德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34. 山东正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 青岛啤酒（枣庄）有限公司
36. 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薛城混凝土分公司
37. 三湘筑工（山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 枣庄旭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9. 枣庄锦途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40. 山东省东澎冷暖设备有限公司

(二) 一般监督检查企业 (20 家)

1. 枣庄四友矿山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 枣庄润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 山东明洋新建材有限公司
4. 枣庄源睿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 山东振涵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6. 枣庄展越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7. 山东省薛玉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 枣庄市博雅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9. 枣庄兴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0. 枣庄恒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1. 枣庄市百汇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12. 枣庄尚为机械有限公司
13. 枣庄市金宇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4. 山东涂圣建材有限公司
15. 枣庄同得利食品有限公司
16. 山东创世达节能门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 枣庄东润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8. 山东小巷虾客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9. 山东南山泉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20. 枣庄玖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三、安全监督管理二室监督检查企业名单（16家）

#### （一）重点监督检查企业（11家）

1. 山东嘉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枣庄杰富意振兴化工有限公司
3. 枣庄振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 山东邦泰涂料有限公司
5. 山东奥瑟亚化工有限公司
6. 枣庄市丰年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7. 山东中科绿碳科技有限公司
8. 山东易石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9. 枣庄市薛城区百益氧气厂
10. 枣庄市薛城区运明气体有限公司
11. 枣庄市薛城区宏运气体供应站

#### （二）一般监督检查企业（5家）

1. 枣庄市薛城区丰隆烟花爆竹店
2. 枣庄亿鑫化工有限公司
3. 枣庄市明淇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4. 枣庄上古能源有限公司
5. 山东省益立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四、安全监督管理三室监督检查企业名单（12家）

#### （一）重点监督检查企业（7家）

1. 枣庄新旺秸杆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薛城分公司

2. 枣庄市泉源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 枣庄市薛城区永福中心加油站
4. 枣庄市薛城张桥加油站
5. 枣庄市薛城区大辛庄加油站
6. 枣庄市凤成石化站
7. 枣庄市薛城泰山南路加油站

(二) 一般监督检查企业 (5 家)

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枣庄薛城陶庄加油站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枣庄薛城陶庄加油站
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枣庄新城第三加油加气站
4. 山东高速石化有限公司薛城服务区西区加油站
5. 枣庄市薛城区周营加油站

## 五、随机抽查

根据上级工作安排和不同时期检查重点确定抽查部分企业。

